

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11月25日

送出日期：2020年12月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	基金代码	410010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9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基金经理	郜哲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年2月2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年7月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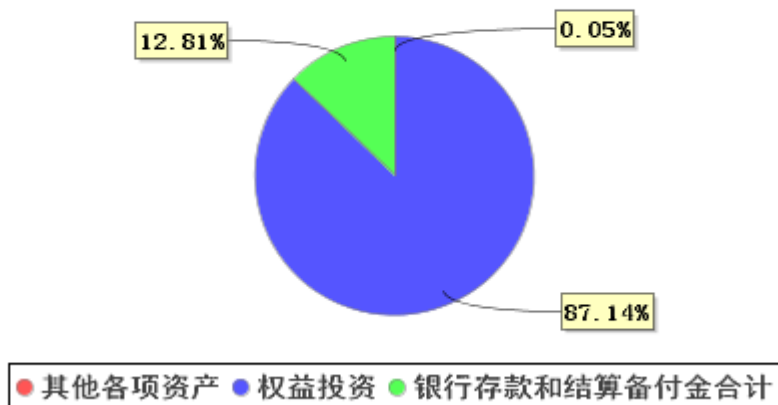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以被动跟踪标的指数为主，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在分享中小板市场平均收益的基础之上，力争通过增强手段实现超越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其中包括创业板、中小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5%-95%，其中被动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小板指数。
主要投资策略	作为指数增强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是在指数化投资的基础之上，采用适度的主动投资辅助提高收益，降低投资风险。指数化投资部分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的方法，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主动投资部分本基金将采用定量结合定性的方法适度调整资产配置

	置及精选个股，在一定的跟踪误差范围内追求超越指数的收益。 1. 资产配置策略； 2. 股票投资策略；3. 债券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 5. 跟踪偏离的监控与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小板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注: 详见《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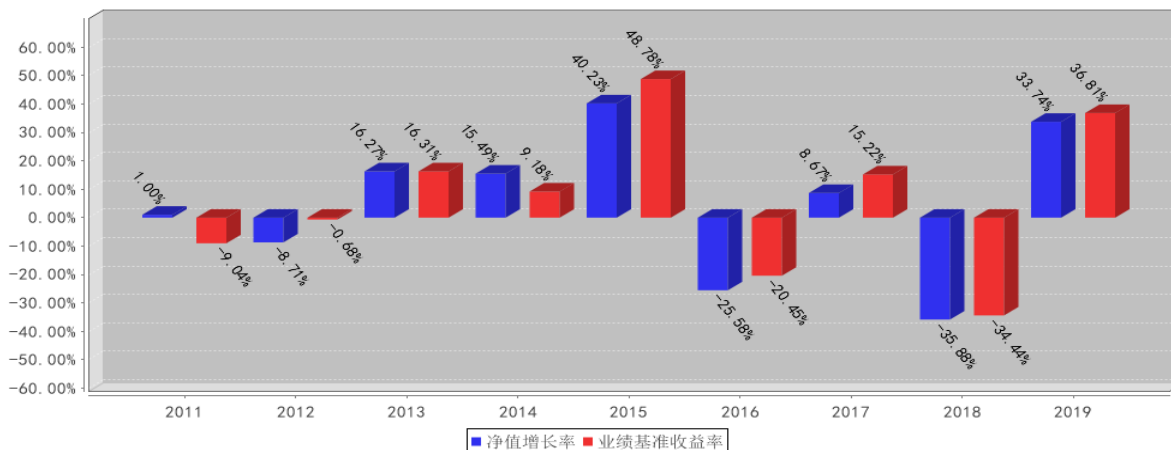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0年9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19年12月31日)



注: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M<50 万元	1.20%

(前收费)	50万元≤M<200万元	0.8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500万元≤M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1年	0.50%
	1年≤N<2年	0.25%
	N≥2年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0.02%（收取下限为每季度5万元）
托管费	0.15%
其他费用	会计费、律师费、审计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市场风险：1. 因市场价格波动而使投资人无法达到预期的获利水平。市场价格可包括利率、汇率及期货等价格；2. 股票价格变动随公司因素、市场因素、政治因素、经济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其价格的波动往往十分剧烈，对投资于股票市场的基金有着极大的影响；3. 债券的价格与市场利率呈反向变动，市场利率下跌时，债券价格通常会上升；反之，市场利率上扬，债券价格则会下滑。

(二) 信用风险：本基金所遭遇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以及基金所投资股票的上市公司因造假或者信息披露不真实等导致股票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三) 跟踪指数的被动投资风险

1. 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标的指数并不能完全代表整个股票市场。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平均回报率与整个股票市场的平均回报率可能存在偏离。

2.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公司因素、市场因素、政治因素、经济因素、投资人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

3. 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

以下因素可能使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发生偏离：

(1) 由于标的指数调整成份股或变更编制方法，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误差；

(2) 由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等行为导致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发生变化，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误差；

(3) 成份股派发现金红利、新股收益等将导致本基金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发生偏离；

(4) 由于成份股停牌、摘牌或流动性不足等原因使本基金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或承担冲击成本而产生跟踪误差；

(5) 由于基金应对日常赎回保留的少量现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以及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

的存在，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误差；

(6) 在指数化投资过程中，本基金所运用的指数跟踪技术会对本基金回报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程度；

(7) 由于缺少衍生金融工具，基金建仓期间无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所带来的偏差。

(8) 其他因素产生的跟踪误差。如受到最低买入股数的限制，基金投资组合中个别股票的持有比例与标的指数中该股票的权重可能不完全相同；因缺乏卖空、对冲机制及其他工具造成的指数跟踪成本较大；因基金申购与赎回带来的现金变动等。

4. 业绩比较基准变更的风险

如果中小板指数被停止编制及发布，或中小板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中小板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依据市场代表性、流动性、与原标的指数的相关性等诸多因素选择确定新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由于上述原因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上公告。基于原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策略将会改变，投资组合将随之调整，基金的收益风险特征将与新的业绩比较基准保持一致，投资人须承担此项调整带来的风险与成本。

(四) 主动增强操作带来的投资风险

基金经理可以采用一定的主动增强操作来获取超额收益，主动增强操作增加了投资组合相对于比较基准的跟踪偏离度，主动增强操作的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率可能高于指数收益率，也有可能低于指数收益率。

(五) 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富基金官方网站 [www.hf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8001]

- 1、《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